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金刚”）、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刚”）、深圳市金刚智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刚保理”）、深圳市金刚绿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刚”）、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刚特玻”）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求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层办理在此额度内的担保事项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序号	被担保公司	子公司类型	担保额度（万元）
1	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
2	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000
3	深圳市金刚智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4	深圳市金刚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
5	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
合计			62,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潘龙路 89 号

法定代表人：庄大建

注册资本：22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高强度铯钾防火玻璃、防爆玻璃、高强度低辐射镀膜防火玻璃，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设计及组件制造，工程安装咨询及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比例：100%（直接持股 75%，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凤凰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25%）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0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吴江金刚资产总额 37,915.34 万元、负债总额 23,703 万元、净资产 14,212.34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157.08 万元、净利润 350.58 万元。（经审计）

（二）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

住所：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潘龙路 89 号

法定代表人：庄大建

注册资本：52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精密钢质防火型材，高强度轻质节能防火型材，钢质防火幕墙、门窗、室内隔断框架系统，防火五金配件、辅料，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测试、制造及安装，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控股比例：100%（直接持股 60%，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凤凰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40%）

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4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刚资产总额 40,588.82 万元、负债总额 22,085.54 万元、净资产 18,503.28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353.10 万元、净利润 2,157.69 万元。（经审计）

（三）深圳市金刚智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庄大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各类高科技特种玻璃系统、光伏发电能源及太阳能光伏一体化系统研发和销售。

控股比例：100%；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6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刚保理资产总额 24.60 万元、负债总额 25.90 万元、净资产-1.3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3 万元。（经审

计)

(四) 深圳市金刚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紫竹七路中国经贸大厦 9 层 F、G 单元

法定代表人：庄大建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组件及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

控股比例：100%；

成立日期：2008 年 8 月 28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金刚资产总额 5,027.09 万元、负债总额 5,449.07 万元、净资产-421.98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35.91 万元、净利润 32.29 万元。（经审计）

(五) 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汕头市升平区鮀浦镇沙浦村鼎脐金厂房

法定代表人：庄大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各类高科技特种玻璃的研制、生产、各相关配套型材、构件制作及售后服务，建筑幕墙防火一体化系统、太阳能光电建筑一体化系统的研发及相关玻璃幕墙设计、制造、工程安装及售后服务。[经营范围中凡涉及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控股比例：100%（直接持股 70%，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凤凰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30%）

成立日期：2006年2月10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金刚特玻资产总额10,447.37万元、负债总额6,683.46万元、净资产3,763.91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991.31万元，净利润172.86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述被担保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审批担保合同，控制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以上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具有控制权，且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为各子公司的担保批准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含本次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3,325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23%，以上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金额。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